

臺南市 114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辦理校園性別事件防治工作— 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防治教育專業人員培訓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 114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二、臺南市 114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三、臺南市 114 年度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實施計畫。
- 四、臺南市 113 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決議。

貳、目的：

- 一、落實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26 條第 2 項規定，提升學校執行校園性別事件事件(以下簡稱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 8 小時性別平等教育課程之防治教育專業人員(以下簡稱防治教育人員)相關知能。
- 二、強化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教育之成效。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臺南市立南寧高中

肆、辦理日期及地點：

- 一、日期：114 年 6 月 12(四)、6 月 13 日(五)、6 月 17 日(二)，共三天。
- 二、地點：臺南市立南寧高級中學榮欽視聽室(暫定)。

伍、課程表：依教育部函修正「學校執行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防治教育專業人員培訓課程基準」(附件 1)，規劃本次研習課程(如附件 2)，以專題演講與綜合座談方式進行，共 18 小時。

陸、參加對象：請各校教務人員(或各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教務或教學代表)

及非諮詢輔導專業人員之教職員，務必派員參加。

柒、報名方式：

- 一、請於 114 年 6 月 6 日(星期五)下午 12:00 前至本市教育網路中心學習護照系統登錄報名，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課程代碼：【306995】**。
- 二、如超額報名時，以學校未參加過本項研習者或學校內現有完成培訓人數較少者優先錄取；次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80 名額滿截止。

捌、注意事項：

- 一、需全程參與培訓課程，並依規定簽到退，不得缺課與遲到早退（每堂課遲到 15 分鐘以上者，該堂課不計時數）。全程參與者，始發給 18 小時培訓研習證明書。
- 二、上課期間，請勿從事與課程內容無關之作業，並且不得使用相關網路通訊軟體（如 Line、Facebook、Instagram…等），並遵守承辦學校之規定。
- 三、參加人員請學校准予公(差)假登記及課務排代。
- 四、南寧高中校內無法停車，煩請參與的老師在校園周圍找停車位。

附件1

學校執行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防治教育專業人員培訓課程基準

教育部103年4月16日臺教學(三)字第1030051851號函

教育部110年4月21日臺教學(三)字第1100034264號函修正

(一) 核心課程 (必修, 12小時)

項次	課程名稱	課程內容綱要	時數	備註
1	法律及倫理之介紹與案例	1. CEDAW及施行法簡介 2. 性別平等教育法及子法（細則與準則） 3. 相關法律（含刑法第227條及「注意事項」） 4. 相關教育及輔導專業倫理規範 5. 如何建立行為人法律認知	3	第1-3議題至少2小時
2	校園性別事件中的歧視、平等與權力議題	1. 性別歧視：直接歧視與間接歧視 2. 平等：形式平等、保護式平等與實質平等，並參酌我國大法官所做有關「平等」意涵之解釋內容 3. 權力關係	3	每個議題至少各1小時
3	校園性別事件之類型與特性	1. 校園性侵害事件之類型與特性 2. 校園性騷擾事件之類型與特性 3. 校園性霸凌事件之類型與特性 4. 刑法第227條之相關案例與特性 5. 行為人行為類型、心理動機及常見迷思	4	
4	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規劃與設計及教材教法	1. 教育概論與學習心理 2. 課程之規劃與設計及教材之選用或編撰 3. 課程成效評估及回饋機制 4. 課程設計參考範例與討論	2	應考量各教育階段防治教育之差異（小學、國中、高中、大專、教師）

(二) 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課程 (選修, 6小時)

項次	課程名稱	課程內容綱要	時數	備註
1	情感教育與親密關係	動機與情緒之心理學基礎、情緒管理與情感探索、親密關係、親密關係中的性別暴力、性別平權的親密關係	2-3	
2	性教育	性生理與性心理、性與社會文化	2-3	
3	認識及尊重多元性別差異	認識同志與同志人權、聯合國對於同志人權之官方宣示與立場、聯合國人權事務委員會的相關判決、歐洲人權公約的相關判決	2-3	

項次	課程名稱	課程內容綱要	時數	備註
4	多元家庭	多元家庭、司法院釋字第七四八號解釋施行法、兒童權利公約及相關國際公約對於來自多元家庭之兒童權益保障	2-3	
5	性別平等意識與校園文化	性別平等意識與校園文化的關係與影響、校園中的性別刻板化與性別歧視、「學習環境與資源」及「課程、教材與教學」中的性別議題、性別友善的校園	2-3	
6	性別與身體	物化女性身體的迷思、身體自主與尊重	2-3	
7	性別與空間	空間規劃與設計中的性別議題、建構性別友善的空間	2-3	
8	性別與文化	文化中性別定型任務與性別刻板化、風俗、文化及傳統之改變	2-3	
9	性別與暴力	基於性別的暴力行為、暴力中的性別議題與因素、性侵害、性騷擾與性霸凌的概念介紹與案例解析	2-3	
10	校園性別主流化	性別主流化與六大工具、校園中性別主流化之推動與落實	2-3	
11	性別與媒體識讀	媒體識讀之基本理論與概念、解讀媒體報導中的性別議題	2-3	
12	特教學生的性別教育	特教學生之一般特性與需求、特教學生的多元性與差異性、特教學生的性生理與性心理	2-3	
13	男性研究	男性的成長與發展、男性性文化（或性腳本）	2-3	
14	案例研討	以個案分析討論方式進行，得視需要及課程規劃重複開授	2-3	應注意個案隱私與保密

其他符合性平法、細則、準則及性別平等相關法規，並經主管機關核可之性別課程（名稱及內容綱要），每一課程至少2-3小時。

附件 2

**臺南市 114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防治教育專業人員培訓課程規畫表**

日期：114 年 6 月 12 日 (四)		
時間	主題	主講人／主持人
08：30—09：00	報到	南寧高中行政團隊
09：00—09：10	開幕式	教育局代表 南寧高中校長
09：10—12：10	核心課程(二)校園性別事件中的歧視、平等與權力議題 (必修-3/3)	高雄市女性權益促進會副理事長 蔣琬斯
12：10—13：10	午餐、休息	
13：10—15：10	選修性別課程(二)性教育(選修-2/2)	高雄市女性權益促進會副理事長 蔣琬斯
15：10～	賦歸	
日期：114 年 6 月 13 日 (五)		
時間	主題	主講人／主持人
08：30—09：00	報到	南寧高中行政團隊
09：00—12：00	核心課程(一) 法律及倫理之介紹與案例(必修-3/3)	前國立秀水高工 黃麗娟主任
12：00—13：00	午餐、休息	
13：00—17：00	核心課程(三)校園性別事件之類型與特性(必修-4/4)	前國立秀水高工 黃麗娟主任
日期：114 年 6 月 17 日 (二)		
時間	主題	主講人／主持人
09：00—09：30	報到	南寧高中行政團隊
09：30—11：30	核心課程(四) 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規劃與設計及教材教法(必修-2/2)	左營高中 李佩珊老師
11：30—12：30	午餐、休息	
12：30—14：30	選修性別課程(十二)特教學生的性別教育(選修-2/2)	左營高中 李佩珊老師
14：30—14：40	休息	
14：40—16：40	選修性別課程(一) 情感教育與親密關係(選修-2/2)	左營高中 李佩珊老師